

#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董事变更的独立意见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预案》。

作为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公司董事的变更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查阅袁涛先生的履历，未发现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其任职资格合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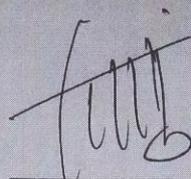
3、本次董事候选人袁涛先生勤勉务实，具有相当的专业知识水平，能胜任所任职务的要求。

因此，同意《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预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俞丽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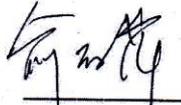
胡鸿高

宋晓满

2022年3月10日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变更  
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俞丽萍

---

胡鸿高

---

宋晓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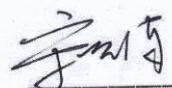
2022年3月10日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变更  
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俞丽萍

胡鸿高



宋晓满

2022年3月10日